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Mirx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5月1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了解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或向任何人士（定義見1933年美國證券法S規例（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法律禁止有關派發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任何要約出售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一部分。

發售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規定或並非受該等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離岸交易中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證券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香港發售股份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提呈發售予香港公眾人士。香港發售股份不會提呈發售予身處香港境外及／或並非香港居民的任何人士。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或之前任何時間，在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的情況下，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TO KNOW. TO ACT.

Mirx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46,620,000股股份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4,662,000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41,958,000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23.30港元，另加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 徵費、0.00565% 聯交所交易費及 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0001美元
股份代號	： 2629

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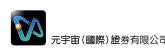
聯席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申請程序如下。

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一節及我們的網站 www.mirxes.com登載。

閣下可透過以下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透過白表eIPO服務於 www.eipo.com.hk在網上申請；或
- (2) 透過香港結算E IPO渠道以電子化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透過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代表 閣下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 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招股章程內容與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相同。

關於 閣下可以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倘 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 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委託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 IPO**渠道申請認購的股數須至少為1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為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

倘 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閣下可參照下表，了解就所選定股份數目應付的金額。 閣下於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時須全數支付該申請的相關應付金額。

倘 閣下透過**香港結算E IPO**渠道提出申請，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可能根據香港適用法例及法規，要求 閣下預先繳付其釐定的申請金額。 閣下負責遵守經紀或託管商就 閣下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施加的任何預繳資金要求。

Mirx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每股香港發售股份23.30港元)
可供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繳款項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100	2,353.49	2,000	47,069.96	30,000	706,049.41	450,000	10,590,741.23
200	4,707.00	3,000	70,604.94	40,000	941,399.22	500,000	11,767,490.26
300	7,060.49	4,000	94,139.93	50,000	1,176,749.03	600,000	14,120,988.30
400	9,413.99	5,000	117,674.90	100,000	2,353,498.06	700,000	16,474,486.36
500	11,767.49	6,000	141,209.88	150,000	3,530,247.08	800,000	18,827,984.40
600	14,120.99	7,000	164,744.86	200,000	4,706,996.10	900,000	21,181,482.46
700	16,474.48	8,000	188,279.84	250,000	5,883,745.13	1,000,000	23,534,980.50
800	18,827.98	9,000	211,814.82	300,000	7,060,494.16	1,500,000	35,302,470.76
900	21,181.48	10,000	235,349.80	350,000	8,237,243.18	2,000,000	47,069,961.00
1,000	23,534.98	20,000	470,699.61	400,000	9,413,992.20	2,331,000 ⁽¹⁾	54,860,039.54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2) 應繳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倘 閣下的申請獲接納，經紀佣金將支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則支付予聯交所（倘屬證監會交易徵費，則由聯交所代證監會收取；而倘屬會財局交易徵費，則由聯交所代會財局收取）。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申請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本公司概無任何部分股份或借貸資本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現時並無亦不擬於不久的將來尋求有關上市或買賣批准。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100股股份進行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眾人士認購4,662,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國際發售（依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於美國境外向香港及其他司法權區的專業、機構投資者及預期對國際發售股份有大量需求的其他投資者提呈發售合共41,958,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調整。具體而言，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可全權酌情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倘有關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完成，則於有關重新分配後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最高發售股份總數不應多於香港公開發售的初始分配數目的兩倍（即9,324,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約20%）。

定價

除非另有公告，發售價將為每股發售股份23.30港元。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可能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支付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23.30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根據白表eIPO服務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
完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倘 閣下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透過香港結算的
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 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建議 閣下聯絡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可能與上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於本公司網站 **www.mirxe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
分配基準 不遲於2025年5月22日
(星期四)下午十一時正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可透過多種渠道(如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結果公佈」一節所述)查閱，包括：

- 分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mirxes.com**不遲於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
- 可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或：**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使用
「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詢 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至
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
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撥打分配結果
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 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至
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
(星期六、星期日及
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透過**香港結算E IPO**渠道申請的，閣下亦可自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下午六時正起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
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股票，或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或之前

就全部／部分不獲接納申請寄發／
領取白表電子
退款指示／退款支票.....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股份將合資格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股份獲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遵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進行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中央結算系統內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以及該等安排將如何影響其權利及權益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電子申請渠道

白表eIPO服務

申請人可於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通過www.eipo.com.hk向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而(a)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支付轉賬完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將為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E.惡劣天氣安排」項下的較後時間。

香港結算EIPO渠道

倘 閣下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透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 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建議 閣下聯絡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可能與上述截止時間不同)。

閣下支付的多繳申請股款的退款機制：

	白表eIPO服務	香港結算EIPO渠道
日期	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	受限於 閣下與 閣下的 經紀或託管商之間的安排
責任方	香港證券登記處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
通過單一銀行賬戶 支付申請股款	白表電子退款指示 存入 閣下指定的 銀行賬戶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將 根據 閣下與其訂立的安排 安排退款至 閣下指定的 銀行賬戶
通過多個銀行賬戶 支付申請股款	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 寄往 閣下申請指示 所示地址，郵誤風險 概由 閣下自行承擔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或視乎情況而定， 閣下與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訂立的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結果公佈

本公司預期將不遲於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下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irxes.com公佈國際發售的躊躇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結果公佈」一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詢。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未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獲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視乎申請渠道而定)。

對於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申請，將獲發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申請寄發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將會於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或之前進行。

概不會就股份發行臨時所有權文件。就申請時支付的款項將不會發出收據。股票將僅於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惟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且「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尚未獲行使。投資者如在收到股票或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買賣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1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629。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mirxe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承董事會命
Mirx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周礪寒博士

香港，2025年5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周礪寒博士、鄒瑞陽博士及何豪傑先生；(ii)非執行董事朱興奮博士、樂貝林博士及柳達先生；及(iii)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倩麗博士、方曉先生及馬露玲女士。